

# 國立臺灣大學 100 年度校務評鑑自評作業實施計畫

## 一、緣起

依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99 年 4 月 7 日高評(99)字第 0990000529 號函通知，本校應於 100 年度下半年接受校務評鑑，為利自評作業之規劃與實施，爰擬定本計畫。

## 二、自評項目及參考效標

本校校務評鑑自評項目包括自我定位、校務治理與經營、教學與學習資源、績效與社會責任及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等五項評鑑項目，各評鑑項目參考效標依高教評鑑中心規定如附表(1)。

## 三、自我評鑑組織架構及任務

本校為規劃、監督及執行自我評鑑業務，應分別設立「前置評鑑計畫小組」、「評鑑指導委員會」、「評鑑工作小組」及「外部評鑑委員會」，各委員會及小組之組成與任務如下：

- (一) **前置評鑑計畫小組**—由校長、學術副校長、行政副校長、財務副校長、主任秘書、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研發長、國際長等共 10 人組成，由校長擔任主席及召集人、教務長為執行秘書。該小組任務為針對本校特性建議評鑑之基本步驟和設計整個評鑑過程，提出自我評鑑作業實施計畫草案、工作小組間之協調及提供或安排自我評鑑小組所需要的訓練。
- (二) **評鑑指導委員會**—由本校校長及 5 位校外委員組成，由本校校長擔任主任委員，本委員會任務如下：
  1. 審議自我評鑑作業實施計畫草案。
  2. 自我評鑑工作小組評鑑報告之審議
- (三) **自我評鑑工作小組**—參考高教評鑑中心所編「大學校院校務評鑑實施計畫」中，有關自我定位、校務治理與經營、教學與學習資源、績效與社會責任及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等五項評鑑項目、評鑑參考效標與應備參考資料，進行自評工作分組。各組名稱、成員及其任務分述如下：

1. **第一組：**負責評鑑項目一（學校自我定位）自評作業之規劃與執行，並依既定時程提出該項目自評報告。由學術副校長、教務長、學務長、研發長、國際長及學生代表若干人（由本組召集人決定）組成，學術副校長擔任召集人，其相關事務由秘書室派員擔任。
  2. **第二組：**負責評鑑項目二（校務治理與經營）自評作業之規劃與執行，並依既定時程提出該項目自評報告。由行政副校長、財務副校長、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研發長、國際長、主任秘書、人事室主任、會計室主任及學生代表若干人（由本組召集人決定）組成，行政副校長擔任召集人，其相關事務由秘書室派員擔任。
  3. **第三組：**本組任務為負責評鑑項目三（教學與學習資源）自評作業之規劃與執行，並依既定時程提出該項目自評報告以及全校整體自評報告之彙總。由教務長、學務長、研發長、總務長、人事室主任、圖書館館長、計中主任、體育室主任及學生代表若干人（由本組召集人決定）組成，教務長擔任召集人，其相關事務由教務處派員擔任。
  4. **第四組：**負責評鑑項目四（績效與社會責任）自評作業之規劃與執行，並依既定時程提出該項目自評報告。由財務副校長、研發長、教務長、學務長、國際長、主任秘書、進修推廣部主任及學生代表若干人（由本組召集人決定）組成，財務副校長擔任召集人，其相關事務由秘書室派員擔任。
  5. **第五組：**負責評鑑項目五（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自評作業之規劃與執行，並依既定時程提出該項目自評報告。由主任秘書、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研發長、國際長及學生代表若干人（由本組召集人決定）組成，主任秘書擔任召集人，其相關事務由秘書室派員擔任。
- （四）外部評鑑委員會**—由教務處簽請校長遴聘校外具有高等教育機構校務行政經驗之教授或具教育評鑑專業之學者專家、相關業界代表共 14 至 16 人組成，以負責實地訪評。實地訪評作業以二天為原則，各委員在實地訪評行程中，根據評鑑項目之內涵，採取實地設施觀察、晤

(座)談、資料檢閱及問卷調查為資料蒐集方法；同時視評鑑項目之需要，向本校主管、教師、行政人員、學生及畢業校友等蒐集資料。實地訪評之行程如下表：

時間		工作項目
第一天	上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評鑑委員到校</li> <li>* 評鑑委員預備會議</li> <li>* 相互介紹、本校進行簡報</li> <li>* 主管晤談</li> <li>* 教師、行政人員、學生代表問卷調查</li> <li>* 學校設施參訪</li> </ul>
	下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資料檢閱</li> <li>* 教師代表晤談</li> <li>* 行政人員代表晤談</li> <li>* 學生代表晤談</li> <li>* 畢業校友晤(座)談</li> <li>* 評鑑委員訪評意見彙整</li> <li>* 評鑑委員提出「實地訪評待釐清問題」</li> </ul>
第二天	上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資料檢閱</li> <li>* 教師代表晤談</li> <li>* 行政人員代表晤談</li> <li>* 學生代表晤談</li> </ul>
	下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校對「待釐清問題」之說明</li> <li>* 資料檢閱</li> <li>* 撰寫正式訪評結論報告</li> <li>* 評鑑委員離校</li> </ul>

外部評鑑委員會評鑑相關事務之處理，請教務處另行簽請校長同意後，由秘書室、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及研發處同仁共同負責。

#### 四、各評鑑項目內涵及最佳實務

##### 項目一：學校自我定位

##### 1. 評鑑項目之內涵

大學校院能確認本身之優勢、劣勢、轉機與危機，說明學校發展方向及重點特色，界定學校之自我定位。同時按照校務發展目標，擬定校

務發展計畫。並依據校務發展計畫，開設適當系所及學程，並訂定學生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以符合教育國際化與市場化之趨勢，強化學校之競爭力。

## **2.最佳實務**

針對學校校務發展，大學能有專責之單位與機制，利用合適之工具，分析學校在內部與外部環境之優勢、劣勢、轉機與危機，並透過標竿學習之歷程，選擇適當之標竿學校，找出學校之自我定位，以能充分反映高等教育國際化與市場化之趨勢與需求。

在確認學校自我定位後，能再依據策略規劃之內涵，訂定學校之發展願景與目標，並據以擬定校務發展計畫，明確設計達成發展願景與目標之執行策略與行動方案，並能有追蹤之考核機制。

為確保校務發展願景與目標之達成，學校能根據國際化與市場化之趨勢與需求，並充分掌握整體國家教育政策，設置相關之系所、學程、研究中心等相關學術單位；同時，學校能訂定學生應具備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做為各系所、學程與研究中心之依據，使各學術單位之發展方向與教育目標能確保校務發展願景與目標之達成。

## **項目二：校務治理與經營**

### **1.評鑑項目之內涵**

學校根據校務發展計畫需求，建立行政管理系統與運作結構，並進行適當的人力配置，促進有效能的學校領導；同時，為強化校務治理與經營，在校務發展方面，能有專責之機制以規劃擬定校務發展方向；在行政運作方面，各項重要會議與組織均能有效運作；在學校財務狀況方面，包括公立學校校務基金及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管理與規劃，可以穩定健全的發展並維持學校長期營運，以能落實校務治理與經營。並且，學校為強化教師之國際學術合作和擴大學生國際視野，能推動雙向之國際交流活動。最後，學校應能善盡社會公民責任角色，主動定期公開完整的校務資訊，使利害關係人充分瞭解學校現況。

### **2.最佳實務**

根據校務發展願景與目標，學校校長能有相符合應之治校理念，並能依據政府法規，訂定組織辦法，設置符合校務治理與經營之行政單位，並在行政與學術單位配置適當之行政人力，以組成有效能之校務經營團隊，並善用資訊科技提升行政效率；同時，學校能提供學生參與校務治理之管道，並建立校務治理之檢核機制，以提升行政人力之專業知能，確保行政服務品質之效能與效率。

而為落實校務治理與經營之需求，學校能設置有關規劃與研擬校務發展之專責機制。而在行政運作方面，包括校務會議、行政會議、教務會議、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校級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以及與學校行政運作、教師教學及學生學習之相關會議或組織，均能依其規定開會且建立完善之會議紀錄。此外，公立學校之校務基金，其規劃、運用與管理、稽核，能充分支援行政運作、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之需求，確保校務穩定健全的發展並維持學校長期之營運。

在國際化已成為高等教育重要課題之趨勢下，學校能規劃統整性之國際化方案，在教師方面，能促進雙向之學術合作與交流；在學生方面，能開設並辦理國際化相關之課程與活動，包括提供國際學生進修管道及輔導，以及鼓勵學生參與國際學習活動等，都能有效達成強化教師之國際學術合作和擴大學生國際視野之目標。

最後，為確保校務治理與經營之透明化，學校能定期蒐集有關行政運作與學術表現之資訊，並透過適當管道向利害關係人公開，使利害關係人充分瞭解學校辦學現況。

### **項目三：教學與學習資源**

#### **1.評鑑項目之內涵**

教學與學習資源包括教學人力、獎助學金、學習空間及環境設施與設備四個部分。在教學人力部分，學校能確保提供學術單位充足與專業之教學人力，確保教師人力與學生人數之合理性，並能建立明確之教師學術表現評核機制，同時獎勵教師卓越表現，以促進學術活動與教師專

業發展。在獎助學金部分，學校能提供並爭取多元之獎助學金來源，以及必要之工讀機會，以使優秀學生能安心學習。

在學習規劃部分，學校能設置健全之課程規劃機制，根據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訂定適當之課程內容；在學習空間部分，學校應提供學術單位合理且統整之教學與學習空間，並規劃與設計安全、無性別歧視及無障礙之校園環境。在環境設施與設備部分，包括資訊科技、圖書儀器、運動休憩、衛生與安全、學生住宿、實/試驗場所等方面，學校應提供足夠的軟硬體設備，並有完善的管理和維護機制，以支持教師教學和學生學習，充分發揮支援功能，構築成為一所永續發展與經營之校園環境。

而在學生學習方面，包括導師制、輔導機制、社團活動、生涯發展等方面，均有健全之機制，且能落實實施。

## 2.最佳實務

學校對教學與學習資源提供之目的，在建立一個優質之教學與學習環境。學校除了提供教師與學生高品質的行政服務外，應該建立一套嚴謹的教學人力遴聘機制，以提供學術單位充足且能符合目標需求之專業教學人力，以確保教學人力與學生人數之合理性；同時為使教學人力能充分發揮學術專長，學校除提供教學與研究必要之資源需求外，亦能建立教師學術表現評核機制，且能落實實施，並根據評核結果，獎勵教師卓越表現，且促進教師專業成長，以提升教師學術品質與學校學術聲望。

在學習規劃方面，學校之課程規劃機制能定期運作，並強化通識教育（含永續發展議題）之規劃與實施，根據所訂定之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訂定合理之校、院、系級學分結構，並設計包括通識素養、基礎學科、專業知能三個領域之適當課程內容；在學習空間方面，學校除規劃與設計一個人性化之校園環境外，應有一套公平的教學空間分配與使用管理機制，確保學術單位擁有合理且具統整性之學習空間，以便利教師之教學研究與學生學習。

除學習規劃與空間外，在資訊科技、圖書儀器、運動休憩、衛生與

安全、學生住宿等方面，學校應提供足夠的軟硬體設備，使教師與學生在課堂教學時，能有完善之一般與專業教室足供使用；在課堂教學外，教師與學生能有豐富之圖書資源、先進之資訊科技、完善之運動休憩設施、健康之生活與安全環境、合理之學生住宿空間及充足與安全之實/試驗場所。此外，為確保教學與學習資源的充分運用與切合時代趨勢，學校應建立完善的規劃、管理和維護機制，確保教師與學生資源應用之便利性與合宜性。

對學生學習方面，包括導師制之運作，學習、生活與心理輔導功能之落實，體育教學與活動規劃，社團活動之推廣，獎助學金與工讀機會之提供，以及畢業生生涯發展之輔導與協助，學校均能妥善規劃，提供學生優良之學習環境。

#### **項目四：績效與社會責任**

##### **1.評鑑項目之內涵**

衡量績效責任的主體包括評量學生之學習表現與教師之學術表現。為確保學生學習績效，學校應對學生入學條件設定篩選機制，並對在學之學習效果進行評量，以確保學生畢業時具備應有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而對教師績效責任的評估，則反映在教師的學術表現，包括教學、研究及服務三個部分。而藉由學生與教師績效責任的評量，學校應能定期檢視可確保學生與教師績效責任達成之資料的適合性及可用性，以能持續改善，達到品質保證；同時，學校應能符應社會期待，善盡社會公民責任，以型塑為一所高聲望之教育機構。

##### **2.最佳實務**

為確保學生學習之績效責任，學校應有一套完整的學習評量機制，以能篩選合乎校務發展條件之學生，並對學生在學期間之學習，規劃可達成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之機制，進行學習評量，以確保學生畢業時具備應有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培育優良素質的學生，並有充分證據顯示學生在學習方面的卓越表現。此外，學校應確實根據對學生表現檢定

之資料，進行分析檢討，而能持續性的改善學習績效。

在學校提供教師一個完善之教學與研究環境下，學校也應相對地要求教師展現卓越之學術表現。在教學部分，應可獲得學生高度之認同與滿意，並能確保學生具備應有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在研究部分，教師應能做出符合校務發展方向與學術專業之高品質研究成果；在服務方面，藉由教師參與校內推廣教育，以及校外之學術社群互動與產學合作，而能獲得高度之評價。

而學校在如何有效的落實校務發展願景與目標上，除藉由學生與教師績效責任的達成外，應基於品質保證之精神，對師生績效責任達成校務發展目標的程度，規劃與設計評估教育效能的系統性方法，蒐集資料進行分析檢討，並不斷修正校務治理與經營的結構、教師教學方法及學術工作、學生學習表現，擬定學校未來方向。

此外，在善盡社會公民責任已成為社會對大學校院之共同期待之潮流下，學校應能善盡社會公民責任，並提供弱勢學生之學習機會與照顧，藉此型塑為一所高聲望之教育機構。

## **項目五：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

### **1.評鑑項目之內涵**

一所高聲望之大學，對內需獲得師生之認同，對外需獲得利害關係人之肯定。為建立一套品質保證機制，對內學校能建立自我評鑑機制，依據校務發展計畫以檢視辦學績效，建立持續改善之品質保證機制，以達成校務發展目標，而能確保校務永續發展；對外，應能蒐集利害關係人之意見，以做為品質改善與校務發展之參考。

### **2.最佳實務**

學校為確保校務發展願景與目標之達成，對內能基於「計畫—執行—檢核—行動」之 PDCA 品質管理精神，擬定校務發展計畫，並落實校務治理與經營，同時建立自我評鑑機制，以檢視辦學績效，並能根據評鑑資料進行分析檢討，針對問題與困難，透過標竿學習等適當之策略，訂



定品質改善行動方案。

學校對外應負起培養符合國家發展需要之人才，為瞭解所培育學生是否符合國家發展之需要，學校應能定期蒐集利害關係人之意見，以做為學校進行持續性品質改善以及校務發展之參考。

學校唯有同時蒐集並瞭解內部與外部利害關係人（包括學生、教師、家長、畢業生及企業雇主）之意見，才能建立一個持續改善之品質保證機制，而確保校務之永續發展。

## 五、各工作小組自評作業計畫之研訂

為順利推動自我評鑑工作，5 個評鑑項目工作小組應參酌前述各項目評鑑內涵、最佳實務、參考效標，以及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所編「大專院校校務評鑑實施計畫」中有關評鑑效標之要素（意即委員對於效標評鑑之重點）、應備評鑑參考資料等，訂定其小組自評作業計畫，俾於提經評鑑指導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據以執行。

## 六、資料蒐集方式

工作小組進行自評，須先以實地設施觀察、晤（座）談、資料檢閱及問卷調查以蒐集參考資料，其中各自評項目相關單位對於參考效標之說明及應備參考資料之蒐集方式，在效率考量下，將由教務處負責建置一網路作業平台，以供相關單位透過該平台填寫及修正自評資料，至於對於校務利害關係人（包括師生、畢業 5 年內校友、公私機構雇主及家長）之問卷調查，將委請本校教師協助工作小組設計問卷，並以書面或透過網路方式進行。

## 七、自評作業人員研習會

自評作業是否能順利進行，工作小組對於自評所需知識及技巧是一大關鍵，因此，除本校秘書室、教務處、研發處、學務處已派員參與 5 月中旬高教評鑑中心所辦理之校務評鑑說明會外，本校並將採取下列作法，以使自評作業相關人員嫻熟自評方法與技巧：

- (一) 本校將自行舉辦自評說明會，委請校務評鑑專家指導自評相關作業事項。
- (二) 各工作小組亦應規劃其本組合作與分工方式，並視需要進行與自評技巧相關意見之交流與訓練。

## 八、作業時程

本校業經高教評鑑中心排定於 100 年下半年接受評鑑，茲參考其規定擬訂本校自評作業時程如下：

作業項目	日期	附註
召開前置評鑑計畫小組會議	99.6.15 (二)	研擬自評作業實施計畫草案，提出初步分組方式及作業時程
舉辦校評鑑作業說明會，請校外專家進行簡報與指導	99.6.21 (一)	
召開評鑑指導委員會會議審議前置評鑑計畫小組所提出自評作業實施計畫	99.8.4 (三)	
各工作小組依自評實施計畫完成其自評作業之規劃並送教務處，以便提本校評鑑指導委員會討論	99.8.26 (四)	工作小組的進行方式是以目標為工作導向，其任務包括：(一)確立評鑑項目、(二)提出計畫、(三)資料蒐集、(四)資料分析、(五)提出建議及(六)撰寫評鑑結果草案。
校評鑑指導委員會審議各工作小組自評工作計畫及外部評鑑委員會委員推薦名單	99.9.6 (一)	
完成校評鑑資料建置及上傳作業平台之開發	99.10.15 (五)	
召開評鑑資料上傳作業系統之使用方法說明會(針對配合評鑑作業單位)	99.10.29 (五)	

作業項目	日期	附註
各配合評鑑作業單位，上網建置相關資料	99.11.5 (五) ~100.1.31 (一)	相關單位完成針對自評項目參考效標及委員評鑑重點之說明並提供相關附件。
各工作小組上網下載相關資料並完成自評作業及將自評報告提送教務處	100.2.8 (二) ~3.21 (一)	依所蒐集資料及實地觀察、晤(座)談、問卷調查等，進行自我評鑑並完成自評報告(依規定，自評報告加總以120頁為度，因此，各組自評報告之頁數請以其效標數計算，原則上每一效標2.5頁)。
彙總各工作小組自評報告為全校整體自評報告初稿	100.3.22 (二) ~4.11 (一)	
自我評鑑報告初稿提本校校評鑑指導委員會討論	100.4.29 (五)	
工作小組依本校評鑑指導委員會審議自評報告初稿之意見完成報告之修正並送教務處	100.5.10 (二)	
自我評鑑報告送外部評鑑委員會委員先行參閱	100.5.12 (四)	
本校自評外部評鑑委員會來校進行實地訪評	100.6.2 (四) ~6.3 (五)	
工作小組參考外部評鑑委員會評鑑意見，完成自評報告之修正	100.6.13 (一)	
召開校評鑑指導委員會完成自評報告最後版本之審議。	100.6.27 (一)前	
上高教評鑑中心網站完成基本資料之填報	100.7.1~100.8.31	
本校自評報告提交高教評鑑中心	100/8/31 前	
接受高教評鑑中心實地訪評	100.10.1~12.31	

## 九、自評報告書及本校自聘外部評鑑委員會評鑑報告書格式

自評報告書格式如附表(2)，本校自聘外部評鑑委員會評鑑報告書則參照高教評鑑中心實地訪評後報告書格式處理。

## 十、所需經費預算

所需經費包括校外專家演講費(進行評鑑作業說明)、校評鑑指導委員會校外委員出席費、校評鑑指導委員會校外委員交通費、外部評鑑委員會委員工作費及交通費、評鑑工作雜支等，預計所需經費為 571,000 元。

## 附表 (1)

### 評鑑項目一：學校自我定位

- 1-1.學校分析優勢、劣勢、轉機與危機，並找出學校自我定位之作法為何？
- 1-2.學校依據自我定位，擬定校務發展計畫之過程與結果為何？
- 1-3.校院訂定學生應具備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為何？
- 1-4.校院相關學術單位之設置與校務發展計畫之相符程度為何？
- 1-5.校院依據校務發展計畫，擬定之發展方向及重點特色為何？
- 1-6.教師及學生對校院自我定位的認同與校務發展之瞭解為何？

### 評鑑項目二：校務治理與經營

- 2-1.校長治校理念符應校務發展計畫情形為何？
- 2-2.校務發展規劃與擬定之機制與運作情形為何？
- 2-3.學校行政組織與相關委員會（如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環保安衛管理組織、交通安全推動組織、教師評審委員會等）運作情形為何？
- 2-4.學校行政人力配置之運用情形為何？是否合理並符合實際需要？
- 2-5.校務行政電腦化之資訊安全與校園網路安全之管理與作業為何？
- 2-6.學校檢核並提升行政服務品質之作法為何？
- 2-7.學生參與校務治理之情形為何？
- 2-8.私立學校董事會經營與監督機制之運作情形為何？
- 2-9.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資產、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收入、支出情形為何？
- 2-10.公立學校校務基金之組織運作制度、預算決算管理、營運作業管理、基金財務績效及與校務整體發展規劃的關係為何？
- 2-11.學校追求國際化（含僑生教育之辦理）之作法為何？
- 2-12.學校蒐集校務資訊做為自我改善並向利害關係人公布之作法為何？

### 評鑑項目三：教學與學習資源

- 3-1.學校遴聘教師之機制及其運作為何？
- 3-2.學校獎勵教師教學與研究卓越表現及協助專業成長之作法為何？
- 3-3.校院評核教師學術（含教學、研究及服務）表現之機制為何？
- 3-4.校院課程規劃機制之運作情形為何？
- 3-5.學校通識教育整體規劃機制與實施情形為何？是否納入永續發展之議題？
- 3-6.學校整體空間規劃與分配之作法為何？
- 3-7.學校營造永續發展校園（含節能減碳、安全衛生與環境教育、無菸害校園）、交通安全教育、重視性別平等教育，以及安全、無障礙校園環境之作法為何？
- 3-8.學校提供學術單位一般與專業教室（含實/試驗場所）之資源為何？
- 3-9.學校提供資訊科技、圖書儀器及數位學習機制以滿足師生需求之作法為何？
- 3-10.學校對智慧財產權保護的措施及成效為何？
- 3-11.體育室（組）組織架構與運作機制為何？學校整體體育（含場地、器材、設施安全規範及經營）、體育課程（含必選修）及體育教學（含師資、提升體適能、提升游泳能力及適應體育）規劃機制與運作情形為何？
- 3-12.學校對教學及學習資源之管理與維護機制為何？
- 3-13.學校提供學生學習、生活輔導與住宿之情形為何？
- 3-14.校院級導師制之實施情形為何？
- 3-15.學校辦理畢業生生涯發展輔導之作法為何？

### 評鑑項目四：績效與社會責任

- 4-1.校院學生入學資格之篩選機制為何？
- 4-2.學校規劃與評核學生達成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之機制為何？
- 4-3.校院學生學習評量之作法為何？
- 4-4.校院學生卓越之學習表現為何？
- 4-5.學校對教師教學評量之機制為何？
- 4-6.學校依據教師教學評量進行輔導與改善之作法為何？
- 4-7.校院教師卓越之研究與專業表現為何？

4-8.校院教師參與推廣服務之表現為何？

4-9.學校爭取產學合作之機制與成果為何？

4-10.學校檢核績效責任，型塑為高聲望教育機構之作法為何？

4-11.學校善盡社會公民責任(含服務學習),提供弱勢學生學習機會與照顧之作法為何？

學校提供獎助學金與工讀機會(含生活學習獎助金、緊急紓困金、低收入戶免費住宿等)之作法及成效為何？另學校如何推動各類措施之宣導事宜？

4-12.學校推動校內外競賽、運動及社團參與成果為何？

### **評鑑項目五：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

5-1.學校之自我評鑑機制為何？

5-2.學校蒐集利害關係人意見之作法為何？

5-3.學校持續改善之品質保證機制為何？

自我評鑑報告封面樣式

100 年度下半年大學校院校務評鑑  
(20 號字、標楷體)

國立臺灣大學校務自我評鑑報告  
(24 號字、標楷體)

聯絡人：\_\_\_\_\_

聯絡電話：\_\_\_\_\_

電子郵件：\_\_\_\_\_

校 長：\_\_\_\_\_



## 自我評鑑報告大綱樣式 (14 號字、標楷體)

摘要

導論

\*本校歷史沿革

\*自我評鑑過程

\*自我評鑑之結果 (每一個項目包括必要之現況描述、特色、問題與困難、改善策略、總結)

項目一：學校自我定位

(一) 現況描述

(二) 特色

(三) 問題與困難

(四) 改善策略

(五) 項目一之總結

項目二：校務治理與經營

(略)

項目三：教學與學習資源

(略)

項目四：績效與社會責任

(略)

項目五：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

(略)

其他

總結

附錄